

债券简称: 19国资债
债券简称: 19达州国资债
债券简称: G21达资
债券简称: 21达州国资绿色债

债券代码: 152302.SH
债券代码: 1980306.IB
债券代码: 184165.SH
债券代码: 2180508.IB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达州市高新科创有限公司变更2022年度审计机
构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权代理人

 开源证券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 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7 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公司企业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2021 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绿色债券募集说明书》、《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之 2021 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之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达州市高新科创有限公司（曾用名：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达州科创”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代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债权人代理人”或“开源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开源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 2019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企业债券【2018】94号”文批准，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6.00亿元公司债券，同时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改办财金【2019】459号”文批准将“发改企业债券【2018】94号”文有效期延长12个月。

2019年10月22日，发行人完成2019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19国资债”/“19达州国资债”）的发行，发行规模为6.00亿元，期限为7年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19国资债”/“19达州国资债”尚在存续期内。

(二) 2021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本债券由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注册（发改企业债券【2021】222号），获准发行不超过4.6亿元绿色债券。

2019年10月17日，发行人完成2021年达州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绿色债券（以下简称“G21达资”/“21达州国资绿色债”）的发行，发行规模为4.6亿元，期限为7年期，在债券存续期内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

截至本报告出具日，“G21达资”/“21达州国资绿色债”尚在存续期内。

二、重大事项

本次重大事项系发行人变更2022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原审计机构情况

原审计机构名称：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履职情况：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6 年-2021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变动情况

1. 变更原因和变更生效时间

发行人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作期限到期，合同约定的审计事项已全部履行完毕。现发行人经竞争性磋商的方式选聘，决定聘用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发行人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目前已变更生效。

2. 变更程序履行情况及其合法合规情况

根据《四川省招标投标信息公开办法》（川办函〔2016〕24 号）《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达州科创经竞争性磋商流程选聘，最终聘请亚太集团作为其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变更程序合法合规。

3. 新任审计机构的基本情况

机构名称：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13 年 9 月 02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周含军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 3 号楼 20 层 2001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0785632412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

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执业资格：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法律法规等规章规定的执业资格。

2022年1月1日至今，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不存在被立案调查的情形。

4. 协议签署情况及约定的主要职责

发行人已与亚太集团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约定亚太集团对本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审计，并发表审计意见。

三、移交办理情况及影响分析

发行人已就拟变更审计机构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充分沟通，其对变更事项无异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1153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

本次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发行人日常经营活动范围，不会对发行人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后续发行人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债券存续期内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开源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以上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前述《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债权代

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并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达州市高新科创有
限公司变更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债权代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债权代理人：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23年3月15日

